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1
债券代码：127086 债券简称：恒邦转债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3】1132号文《关于同意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3,16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16,00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313,119.34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于2023年6月1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减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和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3,003.26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12,996.74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验证报告》（和信验字（2023）第000031号）。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123,395,054.26元，其中：(1)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募集资金1,073,595,580.03元，其中包括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103,014,700.00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875,500.00元；(2)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940,026,108.91元；(3)支付各项募集资金发行费用1,981,132.07元；(4)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416,292,233.25元，其中截至2024年6月30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已归还308,500,00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2,705,969.50元（不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其中募集资金余额7,798,385.74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4,907,583.76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监管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人审批、专款专用，随时接受公司保荐机构的监督。

根据上述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威海恒邦矿冶发展有限公司（原名"威海恒邦化工有限公司"）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已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南大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专户用途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37050166726000002235	954,535.33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15366359660019	1,061,554.18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378010100100931308	469,508.17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南大街支行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535902029610106	448,058.36
威海恒邦矿冶发展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376899991013000324293	9,615,493.57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	补充流动资金	229948750986	40,753.45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	补充流动资金	14660078801000001237	116,066.44
合 计				12,705,969.50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2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额
期初募集资金余额（2023.12.31）	18,168.18
减：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87.55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手续费	1.03
付设备款/工程款	47,677.97
加：存款利息	18.96
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850.00
期末募集资金余额（2024.6.30）	1,270.60

注：若上述表格出现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的尾数不一致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的原因所引起。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无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7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0,301.47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7.55万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10,389.02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2023年6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和信专字(2023)第000441号《关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完成10,389.02万元预先投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3年7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42,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4年6月30日，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已归还30,850.00万元。

（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270.6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493.12万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1日

附表：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2,996.7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765.5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1,362.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投资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否	218,996.74	218,996.74	47,765.52	107,359.56	49.02%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94,000.00	94,000.00	0.00	94,002.61【注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312,996.74	312,996.74	47,765.52	201,362.17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否									
合计		312,996.74	312,996.74	47,765.52	201,362.1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7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0,301.47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7.55万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10,389.02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2023年6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和信专字(2023)第000441号《关于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完成10,389.02万元预先投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42,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4年6月30日，前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已归还30,850.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270.6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493.12万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注1：实际投资金额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原因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投入导致。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0
债券代码：127086 债券简称：恒邦转债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邦股份	股票代码	0022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夏晓波	夏晓波	
办公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水道镇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水道镇	
电话	0535-4631769	0535-4631769	
电子信箱	xiaxiaobo@hbyl.cn	xiaxiaobo@hbyl.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970,187,512.09	32,227,691,463.29	2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8,425,786.23	291,784,075.27	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8,811,733.99	292,967,965.03	8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5,964,279.09	134,028,724.90	113.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5	4.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5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3.46%	-0.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776,617,611.20	21,901,000,176.97	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427,792,206.97	9,277,962,053.51	1.6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9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48%	510,643,360.00	237,614,400.00	不适用	0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境内非国有法人	5.89% 5.89%	67,674,706.0067,674,706.00	0.000.00	质押	11,700,000.00
					冻结	28,663,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8%	33,105,728.00	0.00	不适用	0
王德宁	境内自然人	2.06%	23,677,300.00	0.00	质押	23,000,000.00
王家好	境内自然人	1.04%	11,925,000.00	0.00	不适用	0
王卫列	境内自然人	0.87%	10,000,000.00	0.0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金银珠宝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6%	9,818,659.00	0.00	不适用	0
孙军	境内自然人	0.50%	5,693,500.00	0.00	不适用	0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8%	5,541,800.00	0.00	不适用	0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44%	5,076,1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述股东中，王德宁先生系公司5%以上股东恒邦集团的第一大股东，持有恒邦集团30.9%的股权，并直接持有本公司2.06%股份。王家好持有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股权，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王卫列先生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000,0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恒邦冶炼MTN001	102280100	2022年01月12日	2025年01月14日	0	3.75%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2恒邦冶炼MTN002	102280363	2022年02月23日	2025年02月25日	0	3.65%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3恒邦冶炼MTN001（科创票据）	102383302	2023年12月07日	2026年12月11日	50,000	3.37%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0.82%	58.10%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5.150000	4.520000

三、重要事项

2022年7月22日、2022年8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议案，决定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的方式募集资金31.60亿元，用于投资建设全资子公司威海恒邦含金多金属矿有价元素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并配合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9月初，公司完成可转债申报材料的上报工作，并已获中国证监会受理，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0日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2023年2月17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相关制度规则。2月底，公司将申报材料上报至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在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107号）后，于3月2日披露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深交所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了上市审核委员会2023年第22次审议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2023年5月26日，公司披露《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本次可转债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通过。

2023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等事项，确定了可转债发行具体方案等事项。6月12日，进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申购；6月13日，进行摇号抽签；6月14日，披露了中签号码；6月16日，披露最终的发行结果，恒邦转债总计3,16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316,000.00万元。

2023年7月7日，公司可转债正式在深交所上市。

2023年12月18日，公司可转债进入转股期，转股价格为11.46元/股，转股期为2023年12月18日至2029年6月11日，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披露的《关于恒邦转债开始转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

截至2024年8月19日，"恒邦转债"因转股导致债券金额减少497,500.00元人民币，"恒邦转债"数量减少4,975张，转股数量为43,499股，剩余债券金额为3,159,502,500.00元人民币，"恒邦转债"剩余31,595,025张。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曲胜利

2024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7
债券代码：127086 债券简称：恒邦转债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9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8月20日上午在公司1号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董事沈金艳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副董事长曲胜利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长张帆先生代为出席）。会议由董事长张帆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4-049）详见2024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50）详见2024年8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江西铜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认为：（一）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和《营业执照》；

（二）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

（三）财务公司成立至今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之规定经营且业绩良好，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业务风险可控。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关联董事张帆先生、曲胜利先生、陈祖志先生、沈金艳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对江西铜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全文详见2024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1）全文详见2024年8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公司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4年半年度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61,597,296.85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其中计入信用减值损失1,411,328.15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60,185,968.70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后，共计减少2024年半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129,344.75元，相应减少2024年半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51,129,344.75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详见2024年8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8
债券代码：127086 债券简称：恒邦转债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9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8月20日上午在公司1号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监事会主席吴忠良先生、监事姜伟民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忠良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4-049）详见2024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50）详见2024年8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江西铜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认为：（一）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和《营业执照》；

（二）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

（三）财务公司成立至今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之规定经营且业绩良好，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业务风险可控。

关联监事姜伟民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该风险评估报告对公司在江西铜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进行了客观、充分的评估。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对江西铜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全文详见2024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合理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集中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1）全文详见2024年8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公司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4年半年度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61,597,296.85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其中计入信用减值损失1,411,328.15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60,185,968.70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后，共计减少2024年半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129,344.75元，相应减少2024年半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51,129,344.75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决策程序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

《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详见2024年8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2
债券代码：127086 债券简称：恒邦转债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客观公允反映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范围内截至2024年6月30日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4年半年度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61,597,296.85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1,411,328.15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97,851.0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13,477.13
二、资产减值损失	60,185,968.70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60,185,968.70
合计	61,597,296.85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61,597,296.85元，其中计入信用减值损失1,411,328.15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60,185,968.70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后，共计减少2024年半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129,344.75元，相应减少2024年半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51,129,344.75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主要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1.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原则

（1）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外，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含2年）	10
2－3年（含3年）	20
3年以上	50

（2）其他应收款。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期货账户资金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往来款及其他	款项性质	

对于划分为组合一的其他应收款为公司期货账户以及上海黄金交易所账户内资金，公司认为该组合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预计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二的其他应收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本期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准备情况

（1）对应收账款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期末余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32,116.36				2,732,116.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1,913.54	1,201,420.51	266,101.77		1,317,232.28
合计	3,114,029.90	1,201,420.51	266,101.77		4,049,348.64

（2）对其他应收款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期末余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058,627.42	35,038.96	841,876.30		22,251,790.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940,058.88	1,662,644.04	201,707.89		36,400,995.03
合计	57,998,686.30	1,697,683.00	1,043,584.19		58,652,785.11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原则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各明细类别进行减值测试，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库存商品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用以继续加工的原材料、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本公司生产的产成品均可在公开市场（上海黄金交易所、长江有色金属网、期货合约价格等）查询其市场售价。其中：砷类产品受经济环境影响，下游客户需求量少，2024年半年度公司砷类产品库存量增加等因素影响，2024年半年度公司对砷类产品计提存货跌价损失3,510.20万元；硫酸产品受2024年半年度市场价格下跌等因素影响，2024年半年度公司对硫酸产品计提存货跌价损失886.66万元；电解铜市场价格自5月下旬出现下跌，2024年半年度公司对含铜存货计提存货跌价损失884.82万元。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

公司按上述会计政策，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存货进行全面清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	本期减少金额 转回	转销	期末余额
原材料	4,593,668.23	0.00	0.00	0.00	4,370,620.53	223,047.70
库存商品	125,136,559.35	53,576,657.89	0.00	1,162,236.97	20,696,592.84	156,854,387.43
在产品	496,070.65	2,002,409.31	0.00	0.00	296,123.18	2,202,356.78
在途物资	2,077,915.32	5,939,133.88	0.00	169,995.41	2,077,915.32	5,769,138.47
合计	132,304,213.55	61,518,201.08	0.00	1,332,232.38	27,441,251.87	165,048,930.38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决策程序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4.董事会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有关事项的说明。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3
债券代码：127086 债券简称：恒邦转债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披露日已取得1项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专利，上述专利均已取得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相关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证书号	专利类型
1	ZL 2023 2 2536760.1	一种降低稀酸含砷量的高效洗涤塔	2023年9月19日	2024年4月12日	十年	第20750073号	实用新型专利
2	ZL 2023 2 2602584.7	一种砷冶金环保密封烟罩装	2023年9月25日	2024年04月12日	十年	第20760104号	实用新型专利
3	ZL 2023 2 2648680.5	一种阳极板翻转装置	2023年09月28日	2024年04月12日	十年	第20743821号	实用新型专利
4	ZL 2023 2 3026168.3	一种可降温式铜冶炼高温炉渣输送装置	2023年11月09日	2024年05月24日	十年	第20989678号	实用新型专利
5	ZL 2023 2 3026170.0	一种高纯砷的高效包装装置	2023年11月09日	2024年06月14日	十年	第21135389号	实用新型专利
6	ZL 2023 2 3148077.7	一种双氧水罐自动喷淋降温装置	2023年11月22日	2024年07月02日	十年	第21239101号	实用新型专利
7	ZL 2024 1 0591732.6	铜冶炼烟灰脱砷及有价金属综合回收的方法	2024年05月14日	2024年07月23日	二十年	第7221603号	发明专利
8	ZL 2023 2 3148084.7	一种固定式自动通口清灰装置	2023年11月22日	2024年07月26日	十年	第21408118号	实用新型专利

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11 证券简称：冰轮环境 公告编号：2024-020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冰轮环境	股票代码	0008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秀欣	刘莉	
办公地址	烟台市芝罘区冰轮路1号	烟台市芝罘区冰轮路1号	
电话	0535-6697075	0535-6697075	
电子信箱	zqb@moon-tech.com	zqb@moon-tech.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调整前	调整后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350,155,908.26	3,652,061,794.34	3,653,142,776.83	-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1,045,645.88	371,452,611.27	374,108,300.33	-1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7,759,090.46	348,983,330.93	348,983,330.93	-1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8,620,664.47	-296,279,180.33	-311,111,267.6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50	0.50	-1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50	0.50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2%	7.29%	7.22%	减少1.2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调整前	调整后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1,085,702,496.68	11,398,970,196.21	11,493,894,899.70	-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67,431,028.18	5,376,009,210.02	5,472,858,374.97	3.56%

注：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烟台冰轮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2024年半年度将烟台冰轮集团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并相应调整了合并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期初数、合并利润表同期可比数。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2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烟台冰轮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46%	102,790,679	0	/	/
烟台冰轮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2%	94,883,703	0	/	/
烟台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39%	71,701,983	0	/	/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8%	30,399,658	0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3%	19,314,633	0	/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1.53%	11,654,123	0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6%	9,647,718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3%	7,854,427	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气精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1%	6,156,671	0	/	/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九	其他	0.68%	5,179,023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第1名、第2名、第3名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十大股东名册中，有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8640675股，持股比例为1.1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8322852股，持股比例为1.09%。将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股股东明细跟公司股东名册中的其他股东混合排序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前表所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增群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811 证券简称：冰轮环境 公告编号：2024-019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第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4年8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李增群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全体监事收悉了全套会议资料。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定主责主业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主责核定为：作为中国工商制冷空调行业领军企业，承担行业前沿技术探索的责任，聚焦工业制冷、暖通空调、绿能装备细分板块，在能源与动力领域重新定义温度，持续引领行业技术进步，建设成为员工爱戴、行业尊重、世界一流的跨国企业。同意公司将主业核定为：高效节能通用设备制造。同意公司将拟培育主业核定为：智能制造装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4-042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公司重整及预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5月12日，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债权人尹杰（以下简称"申请人"）发来的《告知函》，申请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仍具备重整价值为由，于2023年5月10日向太原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同时申请进行预重整备案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披露的《关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公司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被申请重整及预重整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被申请重整及预重整事项进展情况

2023年5月12日，公司收到申请人发来的《告知函》，申请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仍具备重整价值为由，于2023年5月10日向太原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同时申请进行预重整备案登记。

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16日、2023年7月15日、2023年8月15日、2023年9月15日、2023年10月16日、2023年11月15日、2023年12月15日、2024年1月15日、2024年2月20日、2024年3月20日、2024年4月20日、2024年5月21日、2024年6月20日、2024年7月20日披露了《关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公司重整及预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2023-031、2023-033、2023-037、2023-041、2023-047、2023-048、2024-001、2024-006、2024-008、2024-021、2024-027、2024-030、2024-03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的相关通知或裁定。

二、风险提示

（一）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太原中院对申请人申请公司重整及预重整事项的相关通知或裁定，申请人的申请是否被法院立案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预重整及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太原中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太原中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将依法配合太原中院及管理人开展相关重整工作，并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持续经营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4-041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且不超过3,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00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最高成交价为10.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8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507,358.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回购方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结合市场情况及公司资金安排，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